

证券代码：833030

证券简称：立方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3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杭州湖畔山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畔山南”）	持股 5%以上股东	10,588,236	11.4786%	上市前取得

二、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湖畔山南	不高于 (922,432)	不高于 (1.00%)	集中竞价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上市前取得	经营发展需要
湖畔山南	不高于 (922,432)	不高于 (1.00%)	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上市前取得	经营发展需要

(一) 拟在3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

是 否

湖畔山南拟在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份数量可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二)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湖畔山南关于减持方式的承诺如下：

“本企业承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湖畔山南所作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的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湖畔山南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